

证券代码：831904

证券简称：优创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大连优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常雯雯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剩余期限一致，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艳华女士的辞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提名常雯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常雯雯，女，会计，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东北亚现货商品交易所，任会计；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就职于大连聪明点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任会计；2019年11月至今，就职于大连优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提名常雯雯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常雯雯女士将依法履行董事职责，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程艳华女士将不再履行董事职责。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提名常雯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大连优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大连优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